

证券代码：601985

证券简称：中国核电

公告编号：2025-017

债券代码：138547

债券简称：22 核电 Y2

##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第二次职工大会，经全体职工投票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1 名和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 名。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和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和第五届监事会，任期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经全体董事投票选举，选举卢铁忠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卢铁忠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 **二、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经董事会审议，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 **1.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

主席：卢铁忠；委员：邹正宇、录大恩、虞国平、张国华、毛延翩。

### **2. 风险与审计委员会**

主席：录大恩；委员：秦玉秀、武汉璟。

### **3. 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席：秦玉秀；委员：录大恩。

### **4. 安全与环境委员会**

主席：邹正宇；委员：武汉璟、虞国平、毛延翩。

各委员和主席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上述委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 **三、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经全体监事投票选举，选举栾韬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栾韬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 **四、聘任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经公司董事长卢铁忠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邹正宇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张红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经公司总经理邹正宇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国华先生担任公司总法律顾问、刘焕冰先生担任公司总会计师、陈富彬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邹正宇先生、张红军先生、张国华先生、刘焕冰先生和陈富彬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附件：个人简历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2日

## 附件：个人简历

**卢铁忠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学学士，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历任成员公司运行处副处长兼电站值长、生产计划处副处长、处长、副总工程师兼设计管理二处处长，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兼任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雄安兴融核电创新中心有限公司董事。

卢铁忠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05,246 股，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

**录大恩先生**，196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法学硕士，一级高级会计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现任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企业财务处处长，副总会计师，副厂长，厂长；企业集团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长。兼任航空工业集团科技委委员，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录大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

**秦玉秀女士**，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级经济师，具备律师资格。现任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历任企业集团法律处副处长，资金部执行经理、副总经理，法务事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市场与项目管理部总经理，副总法律顾问，总法律顾问。兼任招商局蛇口工业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秦玉秀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

**武汉璟先生**，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历任设计院设计总工程师，工程咨询公司项目部主任，企业集团规划部处长、安全质量环保部副主任。兼任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董事，中国核电工程有限公司董事，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武汉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

**虞国平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学学士，高级工程师。现任浙江浙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历任企业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总经理。兼任浙能集团甘肃有限公司董事。

虞国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

**毛延翮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安全质量总监兼安全监察部（环境保护部）主任，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历任电厂生产管理专业技术负责

人、机械水工维修部副主任、主任，生产管理部副主任、主任，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等。

毛延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

**栾韬先生**，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高级审计师。现任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历任企业主任科员、审计员（副处级），企业集团副处长、处长、部门副主任、部门总师等。兼任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专职监事。

栾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任职情况外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公司监事任职资格的条件。

**邹正宇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历任成员公司值长、运行处副处长、处长、总经理助理兼运行处处长、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兼任中核技术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中国核电（英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邹正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35,023 股，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条件。

**张红军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核电党委委员。历任企业集团办公厅秘书处秘书，中国核电工程建设部业务经理、投资者关系部副主任、综合办公室副主任、主任，中核辽宁核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经营总经理等。兼任中核河南核电有限公司董事，中国铀业有限公司董事，中核汇能有限公司董事。

张红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条件。

**张国华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现任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总法律顾问。历任企业规划发展处处长、政研体改处处长、副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等。

张国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条件。

**刘焕冰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正高级会计师。现任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历任企业集团财务审计部预算处副处长、投融资处副处长、预算考核处处长、预算处处长，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兼任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中核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中核核电运行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刘焕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条件。

**陈富彬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学学士，正高级工程师。现任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历任成员单位物资采购处副处长、处长、设备采购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任中核（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陈富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05,246 股，与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条件。